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系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第二階段甄試「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	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成果	1.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2. 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1.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並經老師認證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若為小組團體成果或作品，請務必敘明負責部分或個人貢獻。 2. 實作成果及報告說明檢討及回饋，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
多元表現	社團活動經驗、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特殊優良表現證明或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以上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	請各系依照參採項目填入指引文字： 1. 社團活動經驗：在社團活動中，學習和影響等。 2.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參加校內外之各種研習或職場實習表現或成果等。 3.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任何可呈現特殊優良表現之證明。 4.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在高中學習階段，多元學習的反思與心得等。
學習歷程自述	1. 學習歷程反思 2. 就讀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以下擇要即可)： (1)我思考到未來可以學習的是什麼？ (2)我在學習過程中遇到了哪些問題？ (3)我為什麼沒有學習好？我發現有那些原因？ (4)我用了哪些方法來解決問題？ (5)我在學習過程如何了解自己的興趣？ 2. 我的就讀動機(以下擇要即可)： (1)為了就讀本系，你做了哪些準備？ (2)請具體說明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 3. 畢業後的規劃與相對應的準備？
其他	補充資料	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

備註：本標準指引之「評分項目」內容如與「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公告之「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不一致，仍以簡章校系分則公告資料為準。